

原州区 2021 年政府决算分析报告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局之年。一年来，财政工作紧扣“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区委、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严控一般性支出，持续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全力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

2021 年原州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54,561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372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443,93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90,456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 万元，上年结余 2,601 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37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0.16%，同比增长 3.16%。

从收入决算具体情况看，2021 年原州区税收收入完成 11,735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收 916 万元，同比增长 8.47%，主要是增值税、企业所得税、车船税、耕地占用税的增收。其中：

增值税入库 4,402 万元，同比增长 8.16%，主要是新登记注册企业纯增收税负和清理固原中能振发光伏发电公司上年应缴税款；**企业所得税**入库 1,414 万元，同比增长 7.69%，主要是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补缴税款影响同比增收；**个人所得税**入库 365 万元，同比增长 19.28%，主要是企事业行政单位代扣代缴的工资薪金所得同比增收和居民个人销售不动产影响个人所得税增收；**印花税**入库 987 万元，同比下降 8.61%；**车船税**入库 3,422 万元，同比增长 10.49%，主要是随着居民收入的提高和出行需求的日益增长，车辆交易市场较为活跃，课税车辆数量和价格均有所增长，影响车船税增收；**耕地占用税**入库 1,093 万元，同比增长 24.20%，主要是限期催缴中铝宁夏能源集团固原光伏发电厂、固原清风风电有限公司等企业历年临时占用土地应缴税款；**环境保护税**入库 46 万元，同比增长 17.95%；**其他税收收入**入库 6 万元，同比下降 82.35%，主要是历年欠缴的营业税本年度缴库收入减少。

2021 年原州区非税收入完成 5,637 万元，较去年同期减收 384 万元，同比下降 6.38%。其中，**专项收入** 889 万元，同比增长 12.53%，主要是教育费附加收入增收；**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1,710 万元，同比增长 91.28%，主要是公办幼儿园保育费本年列入非税收入，入库 1,008 万元；**罚没收入**完成 482 万元，同比下降 50.61%；**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600 万元，同比下降 41.48%；**捐赠收入**完成 902 万元，同

比增长 47.39%，主要是福州市扶贫发展基金会、慈善总会捐赠。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从支出决算具体情况看，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99,831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91.13%，同比增长 3.00%。主要支出科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940 万元，下降 13.35%，**公共安全支出** 2,186 万元，同比下降 32.97%，**教育支出** 87,553 万元，同比下降 8.57%，**农林水支出** 170,550 万元，下降 5.32%，主要下降原因是本年度清理规范津补贴暂停发放文明城市奖及平时考核奖；**科学技术支出** 1,732 万元，增长 33.85%，主要是科技发展计划项目资金增加；**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886 万元，同比增长 94.65%，主要是拨付全民建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等影响本年支出增长；**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843 万元，增长 15.95%，主要原因是支持稳就业政策落地；**卫生健康支出** 34,644 万元，增长 1.05%；**节能环保支出** 22,280 万元，同比增长 100.20%，主要是拨付自然资源局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专项资金；**城乡社区支出** 24,600 万元，下降 11.27%，主要原因是 309 国道庙湾至萧口建设项目、青石峡生态休闲公园等项目征地拆迁资金本年度减少；**交通运输支出** 19,929 万元，增长 312.27%，主要是列支亚行贷款农村公路及公路养护等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8,006 万元，增长 2.7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57 万元，下降 18.99%，主要原因是项目建设资金减少。

债务还本支出 5,975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 万元。

(三)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平衡情况：2021年原州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当年实现收支结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822 万元。

原州区为市辖区，无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3,899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3,899 万元；上年结余 1,92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支出 2,947 万元，为变动预算的 80.63%，同比下降 76.16%，主要是 2021 年度无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2,167 万元。

（三）结余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结余 708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原州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决算报表为空表。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原州区 2021 年度社保基金主要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6,773 万元，支出 12,70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8,860 万元。

五、预算执行主要特点

（一）**培育财源稳增长**。努力完成年初收入目标任务，积极争取转移支付资金，增强财政实力，保障财政支出强度。全

力完成预算收入目标。随着经济持续向好，地方财政收入在上年低基数基础上实现恢复性增长，收入质量进一步提升，实现地方财政收入正增长。继续落实好国家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推动实体经济降本增效，助推企业复工复产、稳住经济基本盘。**积极争取转移支付资金。**认真把握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持调控方向，瞄准财政资金投向重点，深入挖掘政策潜力，明确细化部门责任，坚持常态化对接，精心筛选储备项目，积极争取中央、自治区政策和资金支持。**开源节流持续回笼资金。**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积极落实政府带头过“紧日子”要求，全力做好增收节支各项工作。加大沉淀、趴窝资金清理盘活力度，对结转两年以上的部门预算资金收回统筹使用，多渠道筹措资金缓解财政收支压力，确保财政收支平衡。推行实施财政支出负面清单管理，切实做到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应压尽压，低效无效政策应清尽清。

（二）保障重点促发展。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巩固脱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优先发展保障民生支出。**按照“保基本、兜底线、可持续”的原则，全力支持教育、社保就业、医疗卫生、住房保障、文化科技等民生事业发展，围绕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基层运转的关键环节，统筹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安排**教育**资金 8.76 亿元，支持十一幼、十二幼 2 所幼儿园和二十小、二十一小等 4 所小学校园基础设施建设，推动“互联网+教育”体系建设，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安

排**社保就业**资金 7.89 亿元，支持社保体系建设，强化困难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切实兜牢民生底线；安排**卫生健康**资金 3.46 亿元，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健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城乡医疗救助体系等；安排**住房保障**资金 1.8 亿元，支持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实施，切实提高住房保障水平；安排**文化科技**资金 1 亿元，支持开展全民阅读、全民健身等活动，加大科技资金投入，丰富群众文体生活，切实增进公共福祉。**巩固脱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紧紧围绕整合资金“接得住、用得好”，精准制定资金使用方案，规范资金拨付流程，加强资金监管使用。2021 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7.56 亿元，主要投向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其中产业发展 5.07 亿元，占比 66%；基础设施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 2.34 亿元，占比 32%，劳务移民公益性岗位安置及稳岗就业、雨露计划 0.15 亿元，占比 2%。充分发挥了财政涉农整合资金集中财力破难题、精准发力真扶贫、形成合力见实效的“拳头”作用，为我区巩固脱贫成果助推乡村振兴提供了资金保障。**污染防治成效显著**。坚决扛起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创新机制、加大投入、突出重点，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2021 年投入生态环保资金 2.23 亿元，支持固原市建筑垃圾填埋场沟道防污应急拦截工程、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项目、农村垃圾分类示范村项目、农村污水管网治理项目等建设和农村改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不断提升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建设成效。

（三）提质增效抓落实。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完善财政

机制体制，确保财政工作提质增效。**防范化解财政风险。**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压实主体责任，突出抓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风险防范化解，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全面落实政府债务风险防范责任，加强风险源头管控，强化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债券资金，对政府债务运行过程进行全方位跟踪监控。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和自治区“八个一批”要求，多渠道筹措资金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切实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and 重大民间借贷风险、防控地方银行金融风险、提高金融服务实体能力、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优化辖区金融生态环境。**建立常态化直达机制。**全面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对直达资金实行常态化监控要求，进一步完善机制、靠实工作责任、优化工作流程，加强直达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率，确保中央财政直达资金落地见效。**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政府购买服务采购资金、革命老区转移支付资金和政策性农业保险等财政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对三营镇等5个单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坚持做到资金绩效评价全覆盖。